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5502

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NJ-W24044396-01

委托单位: 重庆小野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: 农家干煸烧肉盖浇饭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验

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京市江北新区探秘路 73 号树屋十六栋 B1-3 栋

电话: 025-58866726

邮箱: report.nanjing@titcgroup.com

网址: www.titcgroup.com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NJ-W24044396-01

样品名称	农家干煸烧肉盖浇饭		
商标	自嗨锅	等级/类别	/
生产/加工日期	/	保质期	/
批号/样品标记	/	型号/规格	272g/盒
样品数量	荤菜包 500g/主食包 500g/ 饮用纯净水 500mL	样品状态	符合检验检测要求
样品编号	NJ-W24044396	获取方式	邮寄到样
标称生产者	河南京华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		
标称生产者地址	/		
委托单位	重庆小野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金鼎大道 8 号		
样品接收日期	2024-04-19	样品检测日期	2024-04-19~2024-04-25
判定依据	GB 2762-2022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19298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，GB 17323-1998 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，GB 29921-202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，QB/T 5471-2020 《方便菜肴》，T/CAQP 012-2020 《自热方便食品》		
检验检测结论	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 GB 2762-2022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19298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，GB 17323-1998 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，QB/T 5471-2020 《方便菜肴》，T/CAQP 012-2020 《自热方便食品》，GB 29921-202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的要求。  签发日期：2024-04-25		
备注	检测结果引用自编号 NJ-W24044396、NJ-W24044414、NJ-W24044416 的报告。		

编制：

胡小燕

审核：

黄露

批准：

龙世群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NJ-W24044396-01

样品编号: NJ-W24044396 样品名称: 荤菜包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标准值	单项判定	检测方法	定量限/检出限
1	N-二甲基亚硝胺 (NDMA)	未检出	µg/kg	≤3.0	符合	GB 5009.26-2023 第一法	定量限: 1.00µg/kg
2	过氧化值 (以脂肪计)	0.025	g/100g	≤0.25	符合	GB 5009.227-2023 第一法	/
3	水分	28.1	g/100g	≤93.0	符合	GB 5009.3-2016 第一法	/
4	铅 (以Pb计)	未检出	mg/kg	≤0.3	符合	GB 5009.12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: 0.05mg/kg
5	镉 (以Cd计)	未检出	mg/kg	≤0.1	符合	GB 5009.15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: 0.005mg/kg
6	总砷 (以As计)	未检出	mg/kg	≤0.5	符合	GB 5009.11-2014 第一篇 第一法	定量限: 0.010mg/kg
7	铬 (以Cr计)	未检出	mg/kg	≤1.0	符合	GB 5009.123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: 0.2mg/kg
8	菌落总数	<10,<10, <10,<10,<10	CFU/g	n=5,c=1, m=10 ⁴ ,M=10 ⁵	符合	GB 4789.2-2022	/
9	大肠菌群	<10,<10, <10,<10,<10	CFU/g	n=5,c=1, m=10,M=100	符合	GB 4789.3-2016 第二法	/
10	沙门氏菌	未检出,未检出, 未检出,未检出	/25g	n=5,c=0,m=0	符合	GB 4789.4-2016	/
11	金黄色葡萄球菌	<10,<10,<10, <10,<10	CFU/g	n=5,c=1, m=100,M=1000	符合	GB 4789.10-2016 第二法	/
12	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	未检出,未检出, 未检出,未检出	/25g	n=5,c=0,m=0	符合	GB 4789.30-2016 第一法	/

备注:

1、检测结果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“定量限/检出限”所示数值。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：NJ-W24044396-01

样品编号：NJ-W24044414 样品名称：主食包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标准值	单项判定	检测方法	定量限/检出限
1	水分	12.1	g/100g	≤15.0	符合	GB 5009.3-2016 第一法	/
2	铅 (以 Pb 计)	未检出	mg/kg	≤0.2	符合	GB 5009.12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: 0.05mg/kg
3	沙门氏菌	未检出,未检出, 未检出,未检出, 未检出	/25g	n=5,c=0,m=0	符合	GB 4789.4-2016	/
4	金黄色葡萄球菌	<10,<10, <10,<10,<10	CFU/g	n=5,c=1, m=100,M=1000	符合	GB 4789.10-2016 第二法	/

备注：

1、检测结果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“定量限/检出限”所示数值。

样品编号：NJ-W24044416 样品名称：饮用纯净水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标准值	单项判定	检测方法	定量限/检出限
1	△色度	<5	度	≤5	符合	GB/T 5750.4-2023 4.1	最低检出浓度: 5 度
2	△pH	6.89	/	5.0~7.0	符合	GB/T 5750.4-2023 8.1	/
3	△氯化物 (以 Cl ⁻ 计)	<0.15	mg/L	≤6.0	符合	GB/T 5750.5-2023 5.2	最低检测质量浓度: 0.15mg/L
4	△浑浊度	<0.5	NTU	≤1	符合	GB/T 5750.4-2023 5.1	最低检测浑浊度: 0.5NTU
5	△三氯甲烷	<0.0002	mg/L	≤0.02	符合	GB/T 5750.8-2023 4.3	最低检出浓度: 0.2μg/L
6	△余氯(游离氯)	<0.01	mg/L	≤0.05	符合	GB/T 5750.11-2023 4.1	最低检测质量浓度: 0.01mg/L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：NJ-W24044396-01

样品编号：NJ-W24044416 样品名称：饮用纯净水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标准值	单项判定	检测方法	定量限/检出限
7	△溴酸盐	<0.005	mg/L	≤0.01	符合	GB/T 5750.10-2023 22.1	最低检测质量浓度: 0.005mg/L
8	△耗氧量 (以 O ₂ 计)	0.29	mg/L	≤2.0	符合	GB/T 5750.7-2023 4.1	最低检测质量浓度: 0.05mg/L
9	△氰化物 (以 CN ⁻ 计)	<0.002	mg/L	≤0.05	符合	GB/T 5750.5-2023 7.1	最低检测质量浓度: 0.002mg/L
10	△状态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/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符合	GB/T 5750.4-2023 7.1	/
11	△滋味、气味	无异臭、异味	/	无异味、无异嗅	符合	GB/T 5750.4-2023 6.1	/
12	△四氯化碳	<0.0001	mg/L	≤0.002	符合	GB/T 5750.8-2023 4.1	最低检出浓度: 0.1μg/L
13	△电导率 (25±1)℃	4.66	μS/cm	≤10	符合	GB 17323-1998 附录 A	/
14	△亚硝酸盐 (以 NO ₂ ⁻ 计)	未检出	mg/L	≤0.005	符合	GB 8538-2022 41	定量限: 0.0033mg/L
15	总砷 (以 As 计)	未检出	mg/L	≤0.01	符合	GB 5009.11-2014 第一篇 第一法	定量限: 0.010mg/kg
16	镉 (以 Cd 计)	未检出	mg/L	≤0.005	符合	GB 5009.15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: 0.002mg/L
17	铅 (以 Pb 计)	未检出	mg/L	≤0.01	符合	GB 5009.12-2023 第二法	检出限: 0.005mg/L
18	铜绿假单胞菌	未检出,未检出,未检出,未检出	CFU/250 mL	n=5,c=0,m=0	符合	GB 8538-2022 57	/
19	大肠菌群	<1,<1, <1,<1,<1	CFU/mL	n=5,c=0,m=0	符合	GB 4789.3-2016 第二法	/

备注：

- 1、检测结果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“定量限/检出限”所示数值。
- 2、带“△”的检测项目不在实验室认可(CNAS)范围内。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：NJ-W24044396-01

声明：

- 1、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。
- 2、 本报告涂改无效；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签名无效；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；无骑缝章无效。
- 3、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保质期内样品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本报告各页均为报告不可分割的部分，使用者单独抽出某页而导致误解或用于其它用途及由此造成的后果，本公司不负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- 5、 样品、样品信息、客户信息由客户提供及确认，本公司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、真实性和（或）完整性责任。
- 6、 客户可通过扫描报告中的二维码进行报告真伪查询，如发现报告内容不一致或有疑问，可根据报告中的联系方式及时和我司工作人员联系。

****报告结束****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NJ-W24044396-01a

发布日期: 2024-04-25

客户名称: 重庆小野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客户地址: 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金鼎大道 8 号
样品名称: 农家干煸烧肉盖浇饭
样品批号: /
生产商: 河南京华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
生产日期: /
样品其他信息: /

样品编号: NJ-W24044396-01
样品接收日期: 2024-04-19
样品数量: 荤菜包 500g/主食包 500g/饮用纯净水 500mL
样品状态: 符合检验检测要求
检测周期: 2024-04-19~2024-04-25
检测结果: 请见下页

备注: 本报告中的检测项目未取得资质认定, 仅供科研、教学、内部质量控制、产品研发等目的使用。

编制:

胡小燕

审核:

黄露

批准:

尤世群

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NJ-W24044396-01a

发布日期: 2024-04-25

样品编号: NJ-W24044416

样品名称: 饮用纯净水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标准值	单项判定	检测方法	定量限/ 检出限
1	挥发性酚 (以苯酚计)	<0.002	mg/L	≤0.002	符合	GB/T 5750.4-2023 12.1	最低检出浓 度: 0.002mg/L

判定依据: GB 19298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

声明:

- 1、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。
- 2、 本报告涂改无效; 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签名无效; 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; 无骑缝章无效。
- 3、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保质期内样品向本公司书面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本报告各页均为报告不可分割的部分, 使用者单独抽出某页而导致误解或用于其它用途及由此造成的后果, 本公司不负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- 5、 样品、样品信息、客户信息由客户提供及确认, 本公司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、真实性和(或)完整性责任。
- 6、 客户可通过扫描报告中的二维码进行报告真伪查询, 如发现报告内容不一致或有疑问, 可根据报告中的联系方式及时和我司工作人员联系。



报告结束